

2004

海南作家 原创作品选

海南省作家协会 编

小说

五月初夏的晚风 严 敬

箭 满国徽

男女关系 夏 景

走出渔村的女人 李焕才

归 陈海潮

原本无邪 萧 朔

三只羊 陈 臣

少了一棵树 王少平

一个夏天 潘乙宁

马村 王月旺

散文

谁是阿昌？ 王晓冰

小僧人物 邱名广

回忆 翁小倩

阿瑶 孙 晶

替面婆婆 吴毓桐

姓名杂说 刘德安

小事三桩 郭 子

老屋 钟绍陵

聊茶 王安澜

用身体力行来赞颂社会公正 符 奇

垂钓 黄大博

五女 李瑞富

我想有个窝 李孟伦

海南作家原创作品选

PDG

2004 海南作家年度原创作品选

《海南作家通讯》2004 年第 3 期

(总第 31 期)

海南省作家协会编

编辑说明

今年 11 月初在琼海召开的海南作家作品推介会,是本会精心准备的一次大型文学创作活动,旨在增进海南作者特别是正在冒头的新作者与全国各大文学刊物的联系,让本省作者的作品有更多的机会走向全国文坛。活动从年初开始筹备,前期准备历时十个月之久,共收到全省作者作品 168 篇(部),经过筛选有 56 篇(部)较为成熟的作品提交会议,其中有长篇小说 6 部,中短篇小说 21 篇,散文作品 29 篇。全国各地的大型著名文学刊物《当代》、《十月》、《钟山》、《花城》、《散文》、《小说界》、《小说选刊》等 10 家刊物的主编、副主编和编辑应邀到会。经过三天时间的研讨,来宾们分别对近十篇(部)作品表示了采用的意向。

为了更加充分地利用本次会议所发掘出的稿源,同时又不致与上述各刊选择的作品重叠,我们从提交会议的作品中选择 23 篇小说和散文,编辑了这本《2004 海南作家年度原创作品选》。本书入选作品重心相对向年轻的新作者倾斜,已经有一定知名度的作者,或有较多发表机会的作者,其作品只得为本书篇幅所限而忍痛割舍,此等良苦用心,想必能够得到广大会员的谅解和支持。

海南省作家协会创联处

2004 - 12 - 29

目 录

编辑说明	1
------	---

小说

五月初夏的晚风	严 敬	1
箭	满国徽	17
男女关系	夏 景	31
走出渔村的女人	李焕才	74
归	陈海澜	109
原本无邪	萧 烟	127
三只羊	陈 臣	146
少了一棵树	王少平	152
一个夏天	潘乙宁	157
马村	王月旺	176

散文

谁是阿昌?	王晓冰	192
小镇人物	邱名广	202
回忆	翁小倩	210

阿瑶	孙 品	221
替面麦婆	吴毓桐	228
姓名杂说	刘德安	233
小事三桩	絮 子	237
老屋	钟绍陵	240
聊茶	王安颖	244
用身体力行来赞颂社会公正	符 奋	247
垂钓	黄大刚	251
五女	李瑞富	254
我想有个窝	李孟伦	257

五月初夏的晚风

严敬

—

5月4日的下午,李芒请了半天假。他说他想进城一趟。这是一件十分稀罕的事,因为来场三年,李芒差不多没有请过假,是什么事情使他心血来潮,突然想到要进城的呢?如果不是后来出了事,我们也不会觉得事情原来这么蹊跷。他找我替他代班,我说:“代班,可以呀,不过,你得答应,进城一定去泡泡妞。”李芒微微一笑,什么也没有说。

他换上一身平时很少穿的衣服,一下子和平日的他判若两人。暂时从日常劳累中挣脱出来的李芒,三十多岁,高高的身量居然也英气逼人。许多人假若不用为生计奔忙的话,修葺拾掇一番,消消停停,肯定也可以称为帅哥的。就像眼前的李芒。当时我还想,李芒是不是有什么心事了。挨到我们上班,李芒还没有走,他似乎并不急于进城去。我深怕这个对自己有点刻薄的人好不容易产生的一个念头就要这样熄灭了。没有,没有这样。5月4日下午,李芒到了城里。但是,他没有再回来。

当晚,城里的有关单位打电话到我们场核查。场里证实李芒

是我们场里的职工。接着，场里被告知：李芒在穿越公路时，发生了车祸。

李芒的所有亲人都在千里之外，考虑到我和李芒是同乡，场里的干部也带着我一同前往料理李芒的后事。

李芒整个人已经变形，侧面驶来的汽车撞到了他，他左边半个身躯的骨头全部折断，在那可怕的一刹那，他的身体朝后飞了出去。

李芒随身的遗物除了一个装有几百元钱的钱包和装在钱包里的上岗证外，就是一部刚买不久的手机。银灰的手机上没有一点血。

李芒被移入了殡仪馆的冰柜。他也许要在里面躺上几天，等待他的家人最后见上一面。

我的目光又转移到那部手机上，这部三星 801 的手机，李芒曾对它爱不释手。现在主人去了，它仿佛成了孤儿。它和那只钱包一起被交给了我们场领导，领导接过遗物时像是握着一一条蛇，他又把它们转交给了我。我什么也不怕。我拿起手机，还将它打开。一个念头在作怪，我要了纸和笔，从上面抄了一点东西。我只是想用这没有隔阂的动作来怀念我的同乡。

二

李芒的家人来了：他的妻子，七岁的儿子，还有他的老父和他的兄长。一家人围着被冻结的李芒哭成一团。儿子呼唤父亲，父亲流着老泪捶打着冻成冰块的儿子，兄长也泣不成声。最惨的就是李芒的妻子，她昏死过去好几次。

接下来，我们陪着李芒家人听取了整个事件的经过，又办理了一些必要的手续。最后，定了一个日子，和李芒诀别。李芒躺在柜子里，对他的悲痛欲绝的亲人们，显得那样漠然。他像一个狠心的

即将远行的旅人，对伤心的泪水竟然不屑一顾。

李芒的家人几乎没有获得什么赔偿。在办完李芒的丧事之后，他们随即黯然离去。

我本来想带李芒的家人到他打工的地方看看，但又觉得不妥。我陪了他们两天。场里将李芒的遗物交给他的家人，最后，他的家人带着他踏上归途。

三

之后，我觉得疲惫，情绪低落得要命。五月，天气已经非常炎热，在海南，夏天从2月份就开始了，它的脚步走到这时候，早就变得灼人可怕。阳光罩在身上，给人一种明显的压迫感。我终日昏昏欲睡，迟钝、麻木而又烦躁。

潘姗，一个年轻漂亮的女人，正打定主意和我好，她总是呆在我的房里不肯走。

“李芒真够倒霉的，八百年不进一趟城，去了一次，就遇到车祸。”潘姗说。

她还说：“李芒那么小气，居然想到进城逛街，不可思议。”

她又说：“他肯定有心事。”

我不想和她讨论李芒，如果讨论下去，一般的结论都是，男人都不是东西。

我的嗜睡期还在延续。我经常上班就睡着了。人年长了，脸皮也厚了，小时候念书，在课堂上睡着，被捅醒后一定满面羞惭，现在不再这样，觉得理所当然。

我对一切失去了兴趣。下午下班，我甚至连澡也不洗就开睡。这期间，电视里转播了多少场球赛和通俗歌曲音乐会，有多少茶会和牌局没有及时赶赴，我统统不知道。

五月，差不多就这样走完了。

有一天，我忽然想要进一次城。开始我也不知道去干什么，或许就是随便逛逛而已。我还没有忘记李芒。李芒是从城里消失的，现在，他动身回到了乡下老家。

李芒每年都说要回去，但每年都没有回去。我闹不清他是真的想回去还是真的不想回去。我劝过李芒：“回去看看，看看老婆和儿子。”

当我想要进城，我就搭车进城去。李芒也是这样进的城。

在车上，我骤然想起家乡麦收的情景。

四

家乡五月的麦收啊。5月4日搭车进城的李芒，你会忘记吗？

这是进入初夏时节最主要的农事。自从他离开家乡，按他早先的愿望，他要慢慢忘掉家乡的一切。然而随着在我们这个半封闭的养殖场呆的时间加长，他却越来越怀念家乡来。眼下正是五月，于是，家乡五月的物事便没来由地侵入他的脑海，他知道，这时候家乡就是一片片金黄饱满的小麦。热风一吹，麦子的香味到处飘荡。李芒此刻虽然远离故乡，但他很逼真地闻到了那浓郁的麦香。我知道，这股令人陶醉的味道，有好几次都差点使他改变了主意，叫住车，下去，不进城了。但他肯定又几次打消了这个念头。

客车路过几个小镇，上下的旅客让他心烦意乱。最后，他想，如果这车再停下，他就毫不犹豫跳下车。于是，这鬼车，不知道怎么晓得了他的心事，竟以前所未有的流畅的步伐一头扎进了城市。这样，李芒就再也来不及更改他的主意了。

我是接近傍晚的时候到达城市的，李芒那天也许也是这个时候。

他已置身于城市的车流之中，但他的思绪却像一只小鸟沐浴在家乡的播扬麦香味的热风里。他搞不清他为什么会念念不忘家

乡的五月，是因为这时候夏天开始了？这时候，气候炎热，碧空如洗，一眼望不到头的金黄的小麦，一浪追一浪地起伏。燃烧的空气中颤抖着浓郁的麦香。就是这时候，村上的汉子们，日夜都在聆听着麦浪如梦的喘息。李芒深信麦香是有形态的，什么样的形态呢？说出来你可以不信，但李芒认为应该就是这样的：麦香是一团云，一团闪闪发亮的白云。或许你又来了，那云又是什么样的形态呢，的确，这是说不清的。那时节，的的确确是这样子的，头顶上的天是瓦蓝的一片，许多白色的云静静地贴在天上，全神贯注地注视着长在地上的小麦。那味儿，就像眼馋的男人盯着女人。天气越来越热，小麦也一天天地熟透了。开始有了香味。到处都能闻到香气了。穿堂风里也有。这香味甚至用眼睛都能瞧见。李芒弯下腰去，手脚麻利地割麦秸，当他直起腰，一闪眼，就看见前边地头上，一蓬小麦正用它们尖削的芒刺刺中了耀眼的白云。白云惊慌地逃开了。他揩了一把汗，又弯下腰。那朵白云居然不接受教训，又贴近麦穗。他猛地伸直腰板，这回是他把那朵云吓跑了。李芒开心地笑了。从此以后，在他的记忆中，遍体散发着香气的小麦就是这样逗着天上的白云。

我下了车，随着一股人往车站外走。

太阳朝西落得很低，光线变得柔和艳丽。街上的车辆和人群静静地移动着，无声无息。在一处街角，一溜透明的、轻缓的晚风拂过来，罩了一下李芒燥热的身体，随即就消失得无影无踪。李芒站在街头犹豫起来。他知道他要向西去。但依他看，时间还早，用不着这么急急忙忙，他沿着大街慢慢往前走，目光也左右顾盼起来。

李芒曾经非常向往城市的生活。他在念书的时候，拼命用功，就是想得到这份生活。可惜的是，连续三年的高考，他都以几分之差未能如愿。他看见他的同学投身于城市，感到又羡慕又惭愧。他回到农场，开始了他的农民生活。头几年，他仍不断念书，似乎就

是用这种方法来对抗他的命运。后来他喜欢上诗歌，随着对诗歌兴趣的加深，他也写起了诗。他把诗誊在稿纸上，有时还慎重其事拿出来让人看。他就是在他的诗里发现麦穗原来可以散发出那么浓郁的香气的。并且支支麦穗都是被炎热的空气包裹着，在几乎就要燃烧的热风中摇曳不止。这时候，五月黄昏的夕阳在他的字句中总是那么含情脉脉，不忍离去。晚风轻拂，一片金色的麦浪。而实际上，那时他早已累得气喘嘘嘘，衬衫湿透，被晚风一吹，不得不重又打起精神。在太阳落山前，他得把割倒的麦子捆成捆，然后码在板车上，拖回村里，堆在打麦场上。必须这样，大家全是这样做的，不让割倒的麦子留在野地里过夜。这是这个季节村民们自己给自己布置的作业。天断黑了，通往麦地的大道上，还来来往往地晃动着拖板车的人影和一垛垛慢慢蠕动的小麦堆。李芒没有帮手，做起这些活来就很难对付。他的效率很低，像码车，如果有帮手的话，一个人站在车上码，一个人叉麦捆，他也会将麦捆码得像一座小山。可惜他没有，他只好加快脚步，拖两车、三车抵人家的一车。每天，人家的活儿做熨贴了，熄灯上床，他才吭吭哧哧地弄完他那点活。等他将麦子割完，上堆，人家已脱完粒，整个夏收季节，他都落在人家的后面。

五

5月4日的傍晚，李芒置身在这座城市的大街上，人们管那条街叫幸福路，确切地说，出事前，李芒走的是幸福东路。在幸福路和青春路的交汇处，李芒出了事。

我现在也徘徊在幸福路上，不过，我在幸福西路，我的方向与李芒的方向恰好相反，假若是5月4日的话，我们同时往前走，我们就会在这条大街上相遇。

5月4日下午，李芒曾接到四个电话。在查看李芒的手机时，

我将这四个电话号码记了下来。四个号码有三个是这个城市的，另外一个手机号，也就是说，那天下午，有人连续四次用不同的电话和李芒联系过。我按时间的先后，拨通了第一个电话。

接电话的是一个年轻姑娘，我尽量用一种坦诚的声音问对方：“能不能告诉我，你现在的位置？”

无论是谁，听到一个陌生的声音这样问他，都会警觉起来的。

“你要干嘛？”果然姑娘有几分戒备。

“请相信我，我没有别的意思，我只想知道你电话的位置。”

姑娘沉默着，她在犹疑。

“你这个话机是公用电话吗？”

“是的。”

“你说不定正经营着副食店，我想要一罐饮料。”

“不，我这里是报刊亭。”

“这也好，我要一份今天的晚报。请告诉一下你的位置吧。”

“幸福西路。”

这样，傍晚时分我也抵达了幸福西路。5月4日的傍晚，李芒则是在幸福东路。

报刊亭的姑娘很年轻，还很漂亮，因为拘谨而显得更加文静。我对她说：“给我一份晚报。”

她望了我一眼，说：“刚才是你打的电话？”

“是的。”我不想马上端出我的问题，我说，“还给我来份杂志，《新体育》。”

我随便翻了几下《新体育》。又对姑娘说：“还要两份别的刊物，《家庭》和《婚姻与道德》。”我付了钱。买报刊的人并不多，但大街上的人川流不息。

这时，我问姑娘：“小妹，这个报刊亭一直都是你在开吗？”

“是啊。”

“那么，小妹，二十天前，也就是5月4日下午4点40分钟，有

一个人，在你这儿，用你的话机给我的一个朋友打了一个电话，你记不记得这个人？”

“先生，每天到我这儿打电话的人很多，我记不清了。况且时间又过去了这么久。”

我自己都觉得问得好笑，但我还是问：“起码，你可以告诉我，那打电话的是男的还是女的？”

“先生，我真的记不清了。”

姑娘仍然保持着礼貌，她没有朝我发脾气，大概是因为我一下子买了她两三本杂志吧。

5月4日下午4点多钟，那个人给李芒打了电话，说了些什么呢？那时候李芒还可能在进城的车子上。

六

那时候，李芒的确还在车子上，并且，我猜，有好几次，李芒都差点改变了主意。怪只怪，进城的车子加快了速度，没有给李芒下车的机会。

李芒又一次想起家乡的麦收。

想起小麦，他总觉得亲切，但是，就是连小麦他现在也陌生了。虽然他记得麦粒的形状，颜色，但是，好几年了，他没有再见到过麦粒。城市里没有麦，南方的乡村也没有麦。在他的眼里，麦就是家乡。家乡就是被麦子的秸、穗、粒所缠绕所占据。铺天盖地的麦子，和满仓满囤的麦粒。5月，到了5月，天气炎热起来了，麦子达到了它的辉煌的时期，望不到头的金黄的麦子，在风中像海洋一样起伏荡漾。人们早就憋足了劲，等着开镰。村里所有的事情都暂且搁下了，生活得到高度的简化，用一个字就能概括此时乡村的一切：这就是“麦”。

首先是看麦啊。麦要人看，麦让人看。越看它长得越好。李芒

也像村里的汉子们一样天天去看麦。麦就像女人啊，被许多热烈的眼光一看，就熟得更快，香得更快。心急的男人，总忍不住拔出一支麦穗放在掌心里揉搓。他的性子真的是太急了，这时候的麦子正在灌浆，他搓出了一手的乳白色的浆汁。他没有失望，他怀着一种羞怯的心情，将涂满掌心的浆汁舔得干干净净。此后，只要他愿意，他就可以把掌心抵在鼻子上，去嗅取那最初的，充满清新的，带着泥腥味的麦香。从此时吸入鼻中的香味，他已算出了还需要多少天，多少个时辰，麦子就熟透了。

麦子熟了！麦子熟啦！麦子——熟啰！

谁都知道麦子熟了。每个人都想这样喊出来，但每个人都犹豫着，似乎等待着另一个喊，这是一种发现，也是一种幸福，大家不喊，肯定是谦虚地以为自己不配。李芒记得，每当此时，村上的男人们，仿佛是约好似的，大家一齐喊出来了：麦子熟啦！

熟在麦子前头的是油菜，油菜浓郁的香气早就从它那细长的荚里喷溢而出，它的余香还在那一块块腾出来的空地上缭绕。麦香说起来好像没有油菜的充盈，但是，麦香来得含蓄持久，更加飘逸。油菜开花那阵子，村子完全淹没在香阵之中，然而，随后而起的麦香，却像乳汁的香味，在田野和村中悄悄地飘浮。

男人们日夜磨着镰刀，等待着开镰收拾地里的麦子。麦子一支支、一遍遍地站在地里，在5月红彤彤的夕阳下，闪耀着一片金红色的麦浪。5月的傍晚温润宜人，晚风拂去了白天的燥热，它一出溜，便在静默的麦梢上勾勒出一道道无声的笑靥。

男人们渴望去割麦，但又舍不得下手。在割第一镰时，他们都是磨磨蹭蹭的。要再看到这样一片熟悉的、使人感到亲切的麦子，必须等到来年的5月了，只要第一镰这样划拉下去，他们就不会再想得那么多了，就只会没命地割下去。那时，麦子仿佛成了仇敌，被成片地撂倒在身后。傍晚，到处可以闻得到香气，麦穗带着汗味的香，和麦子身体飘扬的香。麦香也像浪，随着晚风，在暮霭中一

波一波地荡漾。

李芒已经算是割麦子的男人中的一个了。虽然他的身板显得单薄，但他要用自己不太结实的身體来对付那望不到边际的麦子。

麦子是香，饱满的麦粒捧在手掌里沉甸甸的感觉是那么慰贴，但他却恨过麦子，曾经讨厌死了这种叫作麦子的庄稼。为了把麦子弄回家，他得没命地干，整天气喘嘘嘘，精疲力竭。

麦子割倒了，对于这桩农活来说，仅仅才做了一小半，接着是捆、运、堆，还要脱粒、晒，最后入仓。整个过程，环环相套，容不得喘一口气。

七

打给李芒的第二个电话也是在幸福西路上一个公用电话机上拨出的。与第一个电话相隔半个多小时。看守这部电话机的是个中年男人，他有一张热情洋溢的面孔，这在中年人中是非常罕见的。我照样从他手中买了一样东西，他好奇地问我，怎么知道了他的座机的号码。

我告诉他，5月4日下午5点左右，有人用他的座机给我朋友打了一个电话。

“这个电话很重要吗？”中年人问，他的眼神充满了假装出来的好奇。

“我不知道。”我说。

“你的朋友没有告诉你？”他又问。

“没有。”

“干嘛不问问他？”中年人很随意的说。

“用不着了。”我泄气般地说。“不过，猜得出来，这电话对于他来说肯定是重要的。”

“那当然。”中年人附和着。“别怪我多嘴,你们是不是闹了矛盾?”

“没。”

“那就好。”

这时,一位漂亮的女士走过来拎起了话筒,接通后,用非常温婉的声音和对方说了几句话,放下话筒后便离开了。但是,我发现这位女士的胸前就吊着一部手机。

“你的生意不错吧?”我说。

“你是说来打电话的人?”

“是的。像刚才那位女士,明明握有手机,还跑来拨公用电话,这是为什么呢?”

“当然是为了省话费。除此而外,使用公用电话还可免去许多麻烦。”

“你是指?”

“如果哪天你用得着的时候,你自然就知道了。”中年人露出一个不言而喻的微笑。

又有人来拨电话。中年人忙着应酬去了。

我独自纳闷着。这次来打电话的是位男士,穿一件白色的衬衫,连袖口上的纽扣都扣上了,非常绅士的样子。他用沙哑的嗓音对着话筒轻言了一阵,挂上话筒后又买了一盒烟,接着就沿着人行道往东走去。城市的暮色也有一种说不出的宁静。离去的男士显得如此自信、高雅。又有一只手抓起了话筒,是一个十七、八岁的女孩,她捧着话筒,对着话筒的另一端亲昵地耳语。

也许还可以同中年店主再聊上几句。他把他的热情给了他的每一位前来的顾客。而他的顾客又是不断的。我站在一旁,看着面前来来去去的人,他们当中有许多人是来拨电话的,虽然是三言两语,但在他们,肯定是十分必要的。

5月4日的傍晚,拨给李芒的那个电话也是这样匆匆忙忙的

吗？或者是一次从容不迫的长谈？

我让中年店主给一盒烟，于是他又把热情转向我。看得出来，为了酬谢我与他之间做成的这一笔小小的买卖，他准备再和我说出几句话。我沉默着，我不想再用一个愚蠢的问题来难为他。

与此同时，5月4日傍晚，要再过上10多分钟，李芒就会接到那天打给他的第三个电话。

我毫不费力就弄清了拨给李芒的第三个电话也是在幸福西路公用电话亭上打的。

我来到这个电话亭前。如果是5月4日，照这个方向往前走，我就能与李芒相遇。这是千真万确的。

八

那时，李芒确切的位置是幸福东路。略显神秘的电话指引着他，使他由东往西而来，而拨电话的人也一步一步靠近了李芒。也许过上10分钟，或者20分钟，他们就可以见面了。同样是城市的暮色。灯光柔和，照出了轻轻浮动的暮霭。层层叠叠的人影在无声地飘行。李芒内心中有一种隐隐地惧怕。他对这座城市觉得陌生，所有的东西都深不可测，因而，对于自己行走其中，早就感到是不是有所不妥，或者干脆就是一个错误。

前后左右都是行人，每个人都表情漠然，僵硬的面容似乎牢不可破。李芒路过一间快餐店时，曾盯着一男子多看了几眼，开始那男子还若无其事，接着就有点迷惑，继而深感不安，将一块还没吃完的烙饼几下塞进嘴里，急急地溜走了。李芒想，要是别人这样盯着他，他也会害怕的。实际上，他觉得，在这个还没有来得及熟悉的城市，到处都有这样的目光盯着他。

李芒的思绪再一次龟缩到他的家乡。此时的家乡正值初夏，正是麦子占据天下的时节。